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积极践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总基调，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要求，深刻汲取“3.7”酒店坍塌事故惨痛教训，着眼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和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排查整治工作，压紧压实水利安全生产责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防范水利生产安全事故。通过营造良好氛围，开展教育培训、案例警示、知识普及等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提升水利系统干部职工的安全素质，促进水利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营造稳定的水利安全生产环境。

二、“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

2020年6月，国务院安委办在全国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请各乡镇水利工作站结合辖区水利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情况，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各项主题宣教活动。

三、安全生产月活动安排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要制定学习计划，系统性开展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学习宣传，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

理解，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各单位要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授、邀请专家授课、宣传平台宣传等方式，推动学习活动走深走实，就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水利部，市委市政府、省水利厅和县委县政府、市水利局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谈体会，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谈安全生产强监管措施，并撰写以“水利安全生产强监管”为主题的署名文章。

（二）开展“排查整治进行时”专题活动

要紧密结合《全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明确的工作任务，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开展“排查整治进行时”专题活动的要求，对排查整治工作广泛宣传发动，持续深入推进，反映工作进展，及时报道成效。通过在“泉州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泉州晚报、泉州网等各级媒体、重点网站或新媒体开设专栏专题，加强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对涌现的先进典型和取得的成果及时总结，形成可复制的经验做法，制作专题视频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加强典型事故案例剖析，组织人员观看警示教育片，深刻吸取教训，切实引以为戒。广泛发动干部职工，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科普活动，推动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从源头上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三）组织开展专家下基层安全培训活动

要积极组织干部职工观看学习央视新闻、新华网、人民智云等主流媒体客户端的“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培训课程。紧紧围绕企业复工复产、隐患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防范、安全指导服务等，广泛利用线上线下等方式开展对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辅导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业务。要开展员工大培训、安全大讲堂等活动，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

（四）开展网上“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6月16日是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市安办将开展网上“安全宣传咨询日”系列活动，利用泉州通直播平台，连线安全生产专家开展1场线上安全知识讲座直播；在泉州通、“泉州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泉州晚报”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提高安全意识”网络有奖答题活动。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利用各类媒体、网站、微信微博、政务网站和客户端、手机应用程序等，创新开展直播互动、网上展厅、线上安全体验、安全互动游戏等活动，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

（五）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活动

组织各单位，积极参加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为主要内容的2020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网络竞赛答题活动。通过登录“水利监督网”（<http://sljd.mwr.gov.cn>）、“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

全中心网” (<http://jazx.mwr.cn>)、“博安云” (<http://www.bosafe.com>), 点击进入“2020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参加。

(六) 积极参与 2020 年“安全生产月”全国安全知识网络竞赛

2020 年“安全生产月”全国安全知识竞赛活动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30 日, 竞赛内容包括安全法规、安全管理、应急处置、隐患排查、防灾避险等方面的安全知识。请各单位积极组织干部职工, 通过中国应急信息网、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链工宝 APP 三大平台参与安全知识竞赛活动。

(七) 《水安将军》安全生产知识趣味活动

组织各乡镇水利工作站, 局属各股室, 积极主动参加以“争做水利安全将军”为主题的安全生产知识趣味竞赛活动。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见附件 4), 登陆小程序注册后参与活动。

(八) 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

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线上为主线下为辅的方式, 扎实推进宣传“五进”工作。围绕企业落实安全承诺、开展专家指导服务进企业等, 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 开展群众性安全文艺宣传, 利用大喇叭、宣传橱窗等载体普及安全知识, 推动安全宣传进农村; 深入宣传社区普及安全知识, 推动安全宣传进社区; 围绕复课学生防疫防控和学生万家生活安全教育, 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 围绕家庭安全隐患查找、邻里安全线上互助等, 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

(九) 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要根据水利行业重点领域和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多部门、多层级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各乡镇水利工作站，局属各股室要广泛开展现场处置方案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演练活动，特别是一线从业人员操作式、实战化的应急处置演练，强化标准规范意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十) 积极参与应急管理公益宣传作品征集活动

省应急管理厅面向全省开展以“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为主题的应急管理公益宣传作品征集活动（作品创作要遵守法律法规，作者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进一步宣传应急管理、安全发展理念，普及安全常识，提高避险能力。各乡镇水利工作站，局属各股室要积极创作安全生产微视频、微电影、动漫、短视频、书法等安全文化精品，在全社会营造良好安全氛围。

(十一) 开通“安全生产‘泉’行动”专题

市安办将在泉州通客户端开通“安全生产‘泉’行动”专题，为期一个月，集纳所有关于泉州市“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的新闻报道，全方位、立体化、多角度地宣传安全知识，请各乡镇水利工作站，局属各股室积极参加。

(十二) 积极配合参与“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开展

2020年“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与“安全生产月”同步启动，12月份结束。各单位要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起步开局、

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扎实开展，深入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具有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的“安全发展区域行”宣传活动，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曝光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要畅通群众监督和媒体监督渠道，充分利用电信、网络手段，发挥 12350 举报投诉热线和 119 消防举报电话、微信微博等平台作用，鼓励引导广大群众特别是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指导。“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万里行”及“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对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宣传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重大决策部署和相关法律法规，普及安全知识、强化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素质、营造安全氛围有重要的作用。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专题研究部署，细化活动方案，层层压实责任，抓好督促检查。

（二）务求取得实效。加大“安全生产月”相关活动的统筹力度，做到与各方面业务工作和阶段性重点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水利企事业单位的作用，调动各方面尤其是水利一线职工参与的积极性，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三）强化宣传教育。紧紧围绕活动主题，推出更多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报道，尤其是要抓住正反两方面典型，予以宣传和公开曝光，推动有关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切实履行责任。进一步增强活动期间宣传报道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努力形成矩阵式、全媒体、立体化安全生产报道格局和上下一体、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在水

利行业营造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

(四)信息报送。活动期间,请各“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于每周四前报送本周内“安全生产月”活动及其他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电子文本),重大活动可随时报送。材料报送工作情况将纳入活动考核内容。

联系人:方伟鸿,电话:36689918,电子邮箱:ycxslzjz@163.com。

附件: 1. “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2. “一把手”谈水利安全生产活动方案
3. 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方案
4. 《水安将军》安全生产知识趣味活动方案

抄送: 市水利局, 县安办。

永春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0年6月16日印发

附件1

“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QQ号*		微信号*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注：*为必填项

附件 2

“一把手”谈“水利安全生产强监管”活动方案

安全生产月期间，拟开展“一把手”谈“水利安全生产强监管”活动，邀请县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局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撰写以水利安全生产强监管为主题的学习体会文章。

一、主要内容

- 1.对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以及水利部和省委、省政府领导有关指示批示精神的认识；
- 2.贯彻落实水利安全生产要求，强化安全生产监管的工作思路、政策措施和工作举措等；
- 3.建立健全水利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加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强化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的主要措施等。

二、征稿要求

文章应紧密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观点鲜明、层次清楚、文字简练，字数在 3000 字左右。稿件将推荐在《中国水利报》、水利监督网、水利安全生产简报等媒体上专栏摘录刊登，同时将汇编正式印刷出版。各单位于 6 月 30 日前可将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文章直接报送水利部监督司、厅监督处，并同时报送市水利局安办。

三、联系方式

1.水利部监督司联系人：石青泉 徐安

联系电话：010-63203262 5260

电子邮箱：anquan@mwr.gov.cn

附件 3

2020 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活动方案

为进一步宣传、贯彻《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水利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实施办法》，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普及安全知识，倡导安全文化，经研究决定，2020 年 6—10 月，在全国水利系统开展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活动。

一、组织领导

本次竞赛活动由部监督司、建安中心联合主办，武汉大学承办。

二、竞赛内容

竞赛内容主要包括：

- 1.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 2.安全生产基本概念；
- 3.安全生产管理的原理与原则；
- 4.水利安全生产基本知识；
- 5.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 6.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管理；
- 7.水利工程运行安全管理；
- 8.水利工程运行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 9.危险源辨识监控与隐患排查治理；
- 10.职业健康管理；
- 11.事故管理；
- 12.应急管理；

- 13.安全文化建设；
- 14.水利通用安全生产技术；
- 15.水利工程土建施工安全技术；
- 16.水利水电工程设备设施安装技术；
- 17.公共安全。

三、竞赛对象

部直属各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利生产经营单位的干部和职工。

四、竞赛安排

本次竞赛活动分为3个阶段，具体为：

(一) 准备阶段

6月1日—6月10日，竞赛组委会将竞赛内容学习资料在“2020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网站发布，开展单位信息核对、用户注册等工作。

(二) 竞赛阶段

6月11日—6月30日，参赛人员登录“水利监督网”(<http://sljd.mwr.gov.cn/>)、“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全中心网”(<http://jazx.mwr.cn/>)和“博安云”(<http://www.bosafe.com/>)参与网络竞赛答题。

(三) 奖励阶段

7—9月，对获奖个人颁发奖金和证书；对获奖单位和组织颁发证书。获奖名单将在“水利安全监督网”“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全中心网”和“博安云”等媒体公布。

五、竞赛流程

(一) 核对单位信息(6月1日—6月10日)

竞赛官网公布竞赛平台内置的单位名单，参赛单位及人员可查阅并核对本单位信息是否内置正确。由于本次竞赛增

加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排名，内置单位信息较多，请各单位仔细核对，如发现本单位未内置或内置信息有误，请及时与竞赛客服联系。

(二) 用户注册(6月1日—6月30日)

参赛人员可以进入“水利安全监督网”“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全中心网”或“博安云”，点击此次竞赛活动通栏标题，进入“2020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平台”注册登记个人信息，参赛单位名称已由竞赛系统全部内置，参赛人员注册时只需选择即可。

各单位管理员帐号请联系竞赛组委会获取。

(三) 学习(6月1日—12月31日)

6月1日—12月31日，参赛人员登录“2020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平台”，点击“在线学习”按钮进入“企业安全生产培训平台”，查看竞赛学习资料，参与培训学习。

(四) 竞赛答题(6月11日—6月30日，每天7时—23时)

6月11日—6月30日，参赛人员登录“2019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平台”参与竞赛答题，其余时间不开放答题功能。使用手机或其他移动设备答题的参赛人员，在竞赛官网扫描二维码下载app或直接关注微信公众号答题。

竞赛试题由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和判断题三种题型组成，由竞赛系统自动从题库各模块按一定比例随机生成，每次随机生成一套20题的试卷，试卷总分100分。

每人每天最多可答题5次。竞赛采用逐题作答的方式，点击“确定”按钮才能进入下一题。每套试卷作答时间为

20分钟。参赛人员须在20分钟内点击“提交试卷”按钮交卷，如未在20分钟内交卷，超时系统将自动提交。交卷后，可在答题记录中查看答题得分、答题用时、参考答案。

（五）评奖

7月—10月，对获奖单位及个人颁发证书、奖金。获奖名单在“水利安全监督网”“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全中心网”“博安云”上公布。

（六）打印培训证明

9月1日—12月31日，参赛人员可登录“企业安全生产培训平台”打印培训学时证明。

参赛人员在“2020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平台”答题最多可获得4学时，竞赛期间只要有一次试卷成绩达到60分（含60分）以上的即可获得。在“企业安全生产培训平台”学习最多可获得8学时，学时按照课程标准学时计算。

六、排名规则

（一）个人排名规则

按照竞赛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名。

个人每天得分=个人当天答题平均分；

个人每天答题用时=个人当天答题平均用时；

竞赛总分=分数较高的5个“个人每天得分”之和；

竞赛答题用时=竞赛总分对应的答题用时之和；

竞赛总分相同的按照竞赛答题用时进行排名，用时较少的排名靠前。

（二）单位排名规则

按照单位总分高低进行排名，分数高者排名靠前。

单位总分=本单位所有参赛人员的个人总分之和。

(三) 部直属各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排名规则

部直属各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总成绩由两部分组成：

1. 竞赛总分排名

竞赛总分=下属所有单位的单位总分之和

按照竞赛总分高低进行排名，总分高的排名靠前。总分相同的，答题用时较少的排名靠前。

2. 单位参赛率排名

单位参赛率=实际参赛人数/单位注册人数

单位实际参赛人数为竞赛期间答题 5 次（含 5 次）以上且至少有一次答题得分 60 分（含 60 分）以上的参赛人员，未达到标准的参赛人员不计入单位实际参赛人数。

按照单位参赛率高低进行排名，参赛率高的排名靠前。参赛率相同的单位名次并列。

3. 总名次=竞赛总分排名+单位参赛率排名

总名次低的排名靠前。总名次相同的单位名次并列。

七、奖励办法

竞赛奖励包括个人竞赛奖、单位竞赛奖和单位组织奖。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个人竞赛奖 212 名

奖励分为一、二、三等奖和鼓励奖，获奖人数和奖励方法分别为：

- ①一等奖 10 名，奖金 800 元，颁发证书。
- ②二等奖 20 名，奖金 500 元，颁发证书。
- ③三等奖 50 名，奖金 300 元，颁发证书。
- ④鼓励奖：132 名，颁发证书。

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由个人总分排名决出。鼓励奖按照竞赛系统 6 月 30 日 24 时在全国水利系统范围内的排名，部直属各单位及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内除去获得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获奖者外，由顺排前三的个人获得。

（二）单位竞赛奖 60 名

单位竞赛奖 60 名，颁发证书。单位竞赛奖由单位总分自动排名产生。

（三）单位组织奖 63 名

单位组织奖 63 名，颁发证书。根据部直属各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竞赛总分和下属单位参赛率综合评比选出。其中：

- ①部直属单位 3 名，颁发证书。
- ②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0 名，颁发证书。
- ③地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20 名，颁发证书。
- ④县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30 名，颁发证书。

八、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武汉大学

联系人：方祥

联系电话：4000076065

电子邮箱：bossienweb@126.com

附件 4

《水安将军》安全生产知识趣味活动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水利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运用安全信息化手段宣传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倡导安全文化，经研究决定，举办以“争做水利安全将军”为主题的安全生产知识趣味活动。

一、组织领导

本次活动由部监督司主办，中国水利企协协办，深圳市迦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

二、活动对象

部直属各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利生产经营单位的干部和职工。

三、活动时间和形式

（一）活动时间

2020年6月1日00:00:00至2019年12月31日23:59:59

（二）活动方式

1. 登陆微信，通过扫描二维码（附后），登陆小程序，完成注册后，参与答题竞赛活动。

2. 通过微信搜索小程序“水安将军”，点击水安将军登陆小程序，完成注册后，参与答题竞赛活动。

（三）活动形式

参与者使用手机下载安装《水安将军》软件（暂时仅支

持安卓手机或在电脑上运行安卓模拟器使用），注册登录，参与安全大本营单人板块活动（安全大比拼多人竞技板块活动暂未开通），通过安全知识题库问答通关关卡，每个小关卡 3 道题，至少答对 1 道题可通关成功，每通关一个关卡可以解锁下一关卡，通过关卡可得到相应的学分，通过累计学分晋级等级。目前共设置从安全小兵（0-99 分）至安全元帅（500000 分以上）等 20 个等级，按照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名，参赛者前 108 名和参赛单位前 50 名在“将军排行榜”排名显示。

积分和学时：每一个小关卡有 3 道题，每答对一道题得 1 学分，活动期间，每天最高获得学分 50 分，超过 50 分的不计分。活动学分可以换算培训学时，每 500 学分换算 1 个学时，最高累计学时不超过 8 学时。

四、奖励办法

活动设置个人奖和优秀组织奖。

（一）个人奖 108 名。分为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鼓励奖），根据安全月成绩（占 40%）和年度成绩（占 60%）两个成绩综合评选，进行奖励并颁发证书（注明学时）。

所有参赛人员均可以在活动结束后在线生成对应学时的水利部培训登记证明。

（二）优秀组织奖 20 个。根据参赛单位的参赛人数贡献值及总得分贡献值综合评选，颁发获奖证书。

五、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中国水利企协

联系人：许汉平 刘庆彬

联系电话：010-63203604、3549

电子邮箱：slqx@mwr.gov.cn

